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公告编号：2026-022

##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开展新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大全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
- 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 60 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投资总额约 21 亿元，二期项目将待项目满足相关产业政策条件及投资条件后择机推进。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项目已经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1、公司现有业务主要为高纯多晶硅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本项目应用领域及目标客户与公司现有产品不同，如果该项目因生产或技术经验不足无法实施、延期实施，或产品质量、产能释放未达到预期，或客户开拓未达到预期，则可能影响投资项目实现预期收益。

2、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等前置审批工作，如遇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程序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本项目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

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4、本次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所涉及的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面积、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5、本项目投资规模、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6、本项目所需投入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若未来金融市场环境发生波动，如利率上升、信贷政策收紧等，可能导致自筹资金成本增加，从而对项目的整体经济性产生不利影响，存在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7、本项目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8、后续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本次交易概况

#### 1、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下属企业大全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约定科技公司拟在昆山开发区新设独立法人主体（以下简称“昆山项目公司”），建设大全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主要从事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设备（包括储能系统、固态变压器、固态断路器和固态电池等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设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增资现有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 —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持股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大全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
投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60 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投资总额约 21 亿元，二期项目将待项目满足相关产业政策条件及投资条件后择机推进。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自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 AIDC 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性质：地方机关单位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前进东路 369 号时代大厦 17 楼

除本次投资建设项目外，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标的概况

大全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主要从事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设备（包括储能系统、固态变压器、固态断路器和固态电池等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 （二）投资标的的具体信息

#####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大全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设备（包括储能系统、固态变压器、固态断路器和固态电池等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建设地点	昆山开发区西江路西侧、东光路北侧工业用地（具体面积以正式红线图为准）
项目总投资金额	60 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投资总额约 21 亿元，二期项目将待项目满足相关产业政策条件及投资条件后择机推进。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	60 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投资总额约 21 亿元，二期项目将待项目满足相关产业政策条件及投资条件后择机推进。
项目建设期（月）	24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科技公司为本项目唯一投资方及实施主体，不涉及其他投资方。

###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旨在建设一个服务于智算中心（AIDC）的下一代供配电与智慧能源集成系统制造基地。随着人工智能（AI）算力爆发，全球智算中心市场快速扩张，同时催生了对高效、紧凑、智能化供配电系统的明确市场需求。大全品牌在电力电子与系统集成方面具备技术同源潜力和战略延伸逻辑。此项目产品服务于清洁能源消纳，其实施不仅能够推动公司在新能源产业链的多元化布局，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提升综合竞争力，还将助力完善人工智能与新能源融合的产业生态，促进区域产业结构向高端化升级。

####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项目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科技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签署主体

甲方：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大全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二）项目内容和规模

乙方承诺在昆山开发区新设独立法人主体（以下简称“昆山项目公司”），建设大全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主要从事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设备（包括储能系统、固态变压器、固态断路器和固态电池等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项目总投资预计 60 亿元。

#### （三）项目用地计划

昆山开发区西江路西侧、东光路北侧工业用地(具体面积以正式红线图为准)。

#### (四) 双方的主要权利和责任

1、甲方为乙方成立项目专班，提供“一站式”优质服务，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乙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组织生产经营，明确企业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开展日常的生产和经营，否则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 五、开展新业务概述

#### (一) 新业务的基本情况

##### 1、新业务的类型

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告“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2、新业务的行业情况

本项目聚焦于 AIDC 配电这一高成长领域。随着 AI 算力需求激增，同时催生了对高效、高可靠的配电系统产生刚性需求，固态变压器和固态断路器作为解决高压直流供电、提升能效、降低 PUE 的关键设备，市场规模预计将从百亿级向千亿级跨越，国内外政策与技术标准同步推进，行业前景广阔。

##### 3、新业务的管理情况

科技公司拟在昆山开发区新设昆山项目公司实施标的项目建设，昆山项目公司整体纳入上市公司体系统一管理。公司将委派董事、总经理直接负责生产、销售与日常管理工作，加快项目落地以及实现项目稳定投产。开展新业务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 (二) 开展新业务的合理性及必要性分析

##### 1、开展新业务的原因、背景及合理性

公司业务集中于高纯多晶硅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受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较

大，通过向 AIDC 配电领域延伸，可以有效分散公司经营风险，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其次，本次投资的大全智慧能源系统制造基地项目高度契合国家“双碳”目标、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及“东数西算”战略，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项目，政策红利持续释放。

从技术协同角度看，大全品牌在电气、新能源、电力电子领域拥有超过五十年的技术积淀，持有有效专利近三千件，主导或参与制定九十余项行业标准，其在电力电子、系统集成、智能控制等方面的成熟能力可直接迁移至 AIDC 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及相关设备（包括储能系统、固态变压器、固态断路器和固态电池等产品）的研发制造，产品技术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此外，项目选址昆山，依托长三角优越的交通、人才和产业链配套资源，有利于降低制造成本、提升响应速度。

## 2、公司的准备情况

公司内部就本次投资项目暨开展新业务的可行性已进行了论证，新业务在原有的经营团队、业务体量基础上，可利用品牌现有研发、销售、管理、人才等资源优势，协同发展业务。

## 六、对外投资暨开展新业务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规划，旨在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多元化，将有效提升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综合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意义。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科技创新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项目尚处于计划实施阶段，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后期经营的影响将根据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 七、对外投资暨开展新业务的风险提示

1、公司现有业务主要为高纯多晶硅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本项目应用领域及目标客户与公司现有产品不同，如果该项目因生产或技术经验不足无法实施、延期实施，或产品质量、产能释放未达到预期，或客户开拓未达到预期，则可能影响投资项目实现预期收益。

2、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等前置审批工作，如遇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程序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本项目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4、本次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所涉及的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面积、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5、本项目投资规模、建设周期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6、本项目所需投入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若未来金融市场环境发生波动，如利率上升、信贷政策收紧等，可能导致自筹资金成本增加，从而对项目的整体经济性产生不利影响，存在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7、本项目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8、后续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